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 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标的公司")的控股股 东、实际控制人莫显峰先生、华琨先生(以下简称"转让方")与上海太盈私募 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太盈开阳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太盈 开阳一号"或"受让方")近期签署了《股票转让协议》,转让方拟向受让方转让 其所持标的公司股票合计 23,428,53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13%),其中华琨先 生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票 11,714,268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份的 2.57%)、莫显峰 先生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票 11,714,268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份的 2.57%)。受让 方按本协议的约定,合计受让转让方持有的标的公司23,428,536股无限售流通 股。受让方承诺在标的股份过户登记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对外减持标的股份。
- 本次协议转让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后方能在中国证券登记 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手续,能否最终完成存在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本次协议转让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 生变化, 亦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一、协议转让概述

(一) 本次协议转让的基本情况

1. 本次协议转让情况

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莫显峰先生、华琨先生的通知,莫显峰先生、 华琨先生于近期与上海太盈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太盈开阳一号私募证 券投资基金")签署了《股票转让协议》,莫显峰先生、华琨先生拟将其持有的公 司无限售流通股 23,428,53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13%)协议转让给太盈 开阳一号,本次转让价格为 19.74 元/股,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462,479,300.64 元。本次协议转让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 化。

转让方名称	莫显峰、华琨
受让方名称	太盈开阳一号
转让股份数量(股)	23, 428, 536
转让股份比例(%)	5. 13
转让价格(元/股)	19. 74
协议转让对价	462, 479, 300. 64 元
价款支付方式	□全额一次付清 √分期付款,具体为: <u>详见本公告第三部分"股票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u> □其他: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自筹资金 □ 涉及金融机构或其他主体借款,借款期限: ,偿还安排:
转让方和受让方之间的关系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是 具体关系: √否 是否存在合伙、合作、联营等其他经济利益关系 □是 具体关系: √否 存在其他关系:

2、本次协议转让前后各方持股情况

	本次转让前		本次变动		本次转让后	
股东名称	转让前持股数量(股)	转让前持股 比例(%)	转让股份数量(股)	转让股 份比例 (%)	转让后持股数量(股)	转 让 后 持 股 比 例 (%)
季昕华	50, 831, 173	11. 14	0	0	50, 831, 173	11. 14
莫显峰	23, 428, 536	5. 13	-11, 714, 268	-2.57	11, 714, 268	2.57
华琨	23, 428, 536	5. 13	-11, 714, 268	-2.57	11, 714, 268	2. 57
合计	97, 688, 245	21.41	-23, 428, 536	-5. 13	74, 259, 709	16. 27
太盈开阳一 号	0	0	23, 428, 536	5. 13	23, 428, 536	5. 13

注: 上表百分比加总与合计数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导致。

(二) 本次协议转让的交易背景和目的

本次协议转让系转让方莫显峰先生及华琨先生出于自身资金需求等考虑;受 让方作为一家具有云计算生态行业背景的企业,参与此次受让,将有助于公司进 一步深耕细分行业赛道,并为公司拓展云计算落地的生态机遇提供支持。

(三)本次协议转让尚需履行的审批或者其他程序及其进展

本次协议转让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后方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手续。

二、协议转让双方情况介绍

(一)转让方基本情况

转让方1姓名	莫显峰
转让方性质	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 □否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持股股东 □是 □否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通讯地址	上海市****

转让方2姓名	华琨	
转让方性质	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 □否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通讯地址	上海市****

转让方莫显峰先生、华琨先生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第六条、第九条规定的情形。

(二) 受让方基本情况

受让方名称	太盈开阳一号
是否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是 √否
受让方性质	私募基金 ✓是 □否 其他组织或机构 □是 □否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海太盈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备案代码	SB9884
基金管理人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	P1021123
基金管理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2303424563827
基金管理人法定代表人	黄华彬
基金管理人成立日期	2015-05-14
基金管理人出资额	1000 万元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路 117 号瑞明大厦 17 楼 06 室
营业期限	2015年05月14日至2035年05月13日
基金管理人股权结构	黄华彬持股 51%、福州青石未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49%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股票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股票转让协议主体

出让方1(甲方): 莫显峰先生

出让方 2 (甲方): 华琨先生

受让方(乙方): 上海太盈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太盈开阳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受让人管理人: 上海太盈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 标的股份转让

1、乙方将按本协议的约定,合计受让甲方持有的目标公司 23,428,536 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13%)。乙方承诺在标的股份过户登记完成后的12个月内不对外减持标的股份。

(三)转让价款及支付方式

标的股份的每股转让单价为人民币 19.74 元/股,股份转让总价款为人民币 462,479,300.64 元。

- 1、第一期股份转让款: 乙方同意,在本协议签署及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发布本次股份转让的信息披露公告(以孰晚发生者为准)后10个工作日内以人民币支付本次股份转让价款的50%(即人民币231,239,650.32元)至甲方账户。甲方在收到上述款项后需立即将60,173,700.00元划款至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该款项全部用于甲方及季昕华履行公司业绩承诺的现金补偿。
- 2、第二期股份转让款: 乙方同意在本次股份转让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就本次股份转让出具的《确认意见书》后 30 个工作日,以人民币支付本次股份转让总价款的剩余 50%,即人民币 231, 239, 650. 32 元。

(四) 违约责任

本协议签署后,除不可抗力或因上交所等监管机关要求的情形或者中国证券 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等登记机关要求的情形外,任何一方违反、不履行或不完全履 行本协议项下的任何义务、保证、承诺的,或承诺与保证存在虚假不实的,均构 成违约,应对守约方遭受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五) 生效时间及条件

本协议自协议双方签署之日起成立并生效。

四、本次协议转让涉及的其他安排

- 1、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触及要约收购。本次股份协议转让事项的受让方太盈开阳一号承诺自标的股份过户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会减持标的股份。
- 2、本次权益变动事项尚需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合规性审查确认意见,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最终实施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3、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权益变动事宜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优刻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2日